

## 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  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考訓科  
承辦人：張家華  
電話：07-3368333轉3973  
傳真：07-3319209  
電子信箱：j7533967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考字第110302397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9273671\_11030239700A0C\_ATTCH1.7z)

主旨：有關修正「高雄市政府110年度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」  
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(以下簡稱文官學院)110年3月3日國院數字第1100800032號函辦理，另本府110年1月15日高市府人考字第11030046700號書函諒達。
- 二、文官學院鑑於疫情期間，各機關為降低疫情群聚傳染風險，較難辦理中大型實體導讀活動，為能持續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提升閱讀風氣，業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-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設置「110年度每月一書導讀專區」，各機關同仁於該專區選讀完成之數位課程學習，均可列入「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」推廣成果。現已提供2門本年度每月一書導讀數位課程，未來將持續增加導讀之數位課程，以擴大推廣效益。
- 三、茲為配合文官學院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評分計算方式之調整，爰修正旨揭計畫肆之二、推廣活動，新增數位學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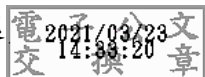


推廣活動項目。

四、檢附文官學院原函影本及高雄市政府110年度專書閱讀推廣  
活動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



高雄市政府

裝

訂

線

